

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

申請活動津貼表

(可供申請日期: 2023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)

學生姓名: _____ 班別: P. _____

已參加之收費活動名稱: _____

已繳交費用: \$ _____ (學生出席率達八成或以上)

經濟狀況: (有關資料絕對保密) *請在適當空格附內✓

- 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(綜援)(證明文件副本)
- 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全額資助(全津)
- 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半額資助(半津)
- 家庭經濟有特別困難 *(必須附入息證明或其他證明文件)

*根據教育局規定，領取綜援或全津的學生獲優先處理；而按教育局規定的比例，部分領取半津或有經濟困難的學生的申請才能獲批。如申請獲批，校方會盡早發放津貼。

家長姓名: _____ 家長簽署: _____

聯絡電話: _____ 日期: _____

由校方填寫

經手人: _____

日期: _____